

# 三门峡市财政局 文件 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

三财预〔2024〕519号

## 三门峡市财政局 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预算的通知

三门峡市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站，陕州区、湖滨区、示范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为支持做好耕地建设与利用等工作，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和农业产业发展资金（渔业发展）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2024〕27号）精神，现将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下达给你们，金额、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详见附件，其中：市县财政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实际用途列支。绩效目标另行下达。

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

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下达资金时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分配、指标登录、拨付、使用各环节均需单独列示。

附件：三门峡市 2024 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分配表



附件:

## 三门峡市 2024 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县(市、区)	合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第三次土壤普查	化肥减量增效	备注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收入: 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支出: 2130153-耕地建设与利用		
合计	25252	24783	469	24783	278	191	
三门峡市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站	48		48		35	13	
湖滨区	518.52	509.32	9.2	509.32	9.2		
陕州区	3983.94	3915.64	68.3	3915.64	51.3	17	
开发区	7.08	7.08		7.08			
示范区	1168.46	1158.96	9.5	1158.96	9.5		
市本级小计	5726	5591	135	5591	105	30	
义马市	292	291	1	291	1		
灵宝市	9681	9602	79	9602	59	20	
渑池县	5083	4915	168	4915	51	117	
卢氏县	4470	4384	86	4384	62	24	
直管县小计	19526	19192	334	19192	173	161	

---

三门峡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6月3日印发

---

